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承辦人：科員 林妤臻
電話：04-22289111#55733
電子郵件：fy128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潭子區潭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人字第11401067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87040000E_114010676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直轄市立幼兒園所屬教師之成績考核及敘薪相關疑義
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4年11月10日臺教授國字第1140099615號函辦理，並檢附教育部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
(不含和平區)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電 2025/11/17 文
交 09:44:51 换 章

裝

訂

線